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游士嫻

聯絡電話：02-23565537

傳真：02-23976861

電子信箱：moi1705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本部移民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統字第10620001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301000000A1062000182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署於106年1月24日報送之大陸地區配偶申請來臺團聚通過訪查及面(訪)談統計等4種公務統計報表程式修訂案，業經本部核定並經行政院主計總處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統計處案陳行政院主計總處106年1月25日10602003號公務統計報表程式修訂備查通知辦理，並檢附原通知影本。

正本：本部移民署

副本：本部移民署主計室

電碼公文交換戳記

移民署



1060015360